

苏州工业园区新东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中银惠 龙分公司办学许可证注销公示

根据“双减”文件精神，园区校外培训机构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切实减轻学生校外培训负担，原持证机构主动谋求转型为非学科类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江苏省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设置和管理办法（修订）》要求，苏州工业园区新东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中银惠龙分公司已向教育局提交终止办学的相应申请材料，并承诺“已经完成全部学员的退费及转课安置，已经没有剩余课耗及任何债权债务”。原机构办学许可证即将注销，如有债权债务问题将由公司股东苏州工业园区新东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承接。

以上申请注销办学许可证的机构声明内容是否属实，请广大学员、家长共同监督！如有虚假，请立即向教育局举报。

举报电话：0512-66682179；

举报邮箱：zhtao@sipac.gov.cn。



苏州工业园区新东方培训中心有限公司中银惠龙分公司
办学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8号中银惠龙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2 年 4 月 1 日